

特約商店優惠條件

甲方：千田運動廣場（花蓮中山店、花蓮中正店、台東新生店）

乙方：國立東華大學

特約事項雙方同意共同遵守下列約定：

一、乙方之教職員及學生至甲方營業場所消費時，於結帳時持『服務證、學生證』，

提供下列優惠條件：

(1)鞋子、服飾、襪子、背包、帽子。(售價後再享有 95 折)

(2)器材、護具、水上戶外用品。(售價後再享有 95 折)

(3)特價商品。(不包含在優惠折扣內)

※花蓮暢貨中心、台東暢貨中心不適用。

二、本優惠只限定『國立東華大學教職員(含眷屬)』及『學生』使用，非本人無法享有此優惠，不得帶其他人使用，如有發現第一次(跟單位聯提醒)、第二次就除名此會員優惠資格。

三、有效期限：民國 108 年 01 月 17 日~110 年 12 月 31 日(雙方配合沒有問題，得以繼續展延合約)

四、本優惠條件壹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合約書附件。

PS 附帶條件：當毛利過低時，千田有權利變更優惠條件內容。

立約書人

甲方：千田運動廣場
代表人：蘇慧娟
地址：花蓮市中山路 132 號
電話：03-8342296 王小姐



乙方：國立東華大學
代表人：校長趙涵捷
地址：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 1 號
電話：03-8906314 黃先生



中華民國 108 年 01 月 17 日